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 FOR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冠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315)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是為投資風險可能較聯交所其他上市公司為高的公司而設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須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是更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的市場。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的新興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在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高市場波動風險，而且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將會有具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佈載有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有關冠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資料的詳情，本公司董事(「董事」)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乃準確完整，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3	29,884	36,270	61,537	76,921
提供服務的成本		<u>(25,465)</u>	<u>(29,321)</u>	<u>(52,715)</u>	<u>(60,772)</u>
毛利		4,419	6,949	8,822	16,149
其他收入	4	624	343	850	594
行政開支		(10,113)	(7,853)	(23,866)	(14,152)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920)	(850)	(2,267)	4,656
財務費用	5	(246)	(245)	(489)	(395)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6	(6,236)	(1,656)	(16,950)	6,852
所得稅開支	7	-	(393)	-	(1,240)
期內(虧損)/溢利		(6,236)	(2,049)	(16,950)	5,612
可能其後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的 匯兌差額		393	-	549	-
應佔換算海外聯營公司的 匯兌差額		(90)	(11)	(71)	(49)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303	(11)	478	(4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5,933)	(2,060)	(16,472)	5,563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5,782)	(2,049)	(16,055)	5,612
非控股權益	(454)	—	(895)	—
	<u>(6,236)</u>	<u>(2,049)</u>	<u>(16,950)</u>	<u>5,612</u>
以下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626)	(2,060)	(15,778)	5,563
非控股權益	(307)	—	(694)	—
	<u>(5,933)</u>	<u>(2,060)</u>	<u>(16,472)</u>	<u>5,563</u>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的每股(虧損)/盈利—基本及攤薄	8			
	<u>(0.08)</u>	<u>(0.03)</u>	<u>(0.21)</u>	<u>0.09</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4,075	15,522
商譽		36,255	36,255
其他無形資產	11	37,738	36,06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2	15,844	18,183
投資於人壽保險單		1,158	1,148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2,200	2,200
授予聯營公司的貸款		5,000	5,000
應收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款項		2,078	1,948
		<u>114,348</u>	<u>116,324</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	13	18,465	18,30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181	3,10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358	208
應收董事款項		119	—
應收關連方款項		4,898	4,705
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15,619	30,482
		<u>46,640</u>	<u>56,812</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4	1,385	2,11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4,989	16,111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378	363
應付董事款項		169	169
應付關連方款項		759	247
應付稅項		233	233
		<u>17,913</u>	<u>19,239</u>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u>28,727</u>	<u>37,57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43,075</u>	<u>153,897</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527	527
應付承兌票據	15	<u>20,870</u>	<u>20,382</u>
		<u>21,397</u>	<u>20,909</u>
資產淨值		<u><u>121,678</u></u>	<u><u>132,988</u></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7,738	7,680
儲備		<u>106,719</u>	<u>117,393</u>
		<u>114,457</u>	<u>125,073</u>
非控股權益		<u>7,221</u>	<u>7,915</u>
權益總額		<u><u>121,678</u></u>	<u><u>132,988</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6,400	39,008	-	(5,270)	11	4,054	15,575	59,778	-	59,778
期內溢利	-	-	-	-	-	-	5,612	5,612	-	5,612
其他全面開支： 應佔換算海外業務的 匯兌差額	-	-	-	-	(49)	-	-	(49)	-	(4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49)	-	5,612	5,563	-	5,563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6,400</u>	<u>39,008</u>	<u>-</u>	<u>(5,270)</u>	<u>(38)</u>	<u>4,054</u>	<u>21,187</u>	<u>65,341</u>	<u>-</u>	<u>65,341</u>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7,680	100,050	-	(5,270)	255	586	21,772	125,073	7,915	132,988
期內虧損	-	-	-	-	-	-	(16,055)	(16,055)	(895)	(16,950)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 報表的匯兌差額	-	-	-	-	348	-	-	348	201	549
應佔換算海外業務的 匯兌差額	-	-	-	-	(71)	-	-	(71)	-	(7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277	-	(16,055)	(15,778)	(694)	(16,472)
與擁有人進行交易： 本公司就期內所授購股權之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開支	-	-	4,009	-	-	-	-	4,009	-	4,009
於行使購股權後發行股份	58	1,514	(419)	-	-	-	-	1,153	-	1,153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總額	<u>58</u>	<u>1,514</u>	<u>3,590</u>	<u>-</u>	<u>-</u>	<u>-</u>	<u>-</u>	<u>5,162</u>	<u>-</u>	<u>5,162</u>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7,738</u>	<u>101,564</u>	<u>3,590</u>	<u>(5,270)</u>	<u>532</u>	<u>586</u>	<u>5,717</u>	<u>114,457</u>	<u>7,221</u>	<u>121,678</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2,911)	3,11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583)	(15,32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1,153</u>	<u>14,442</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5,341)	2,23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482	36,457
匯率變動影響	<u>478</u>	<u>—</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15,619</u></u>	<u><u>38,692</u></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u><u>15,619</u></u>	<u><u>38,692</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及呈列基準

冠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乃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干諾道中122號海港商業大廈14樓。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保安護衛服務及手機遊戲業務。

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章所載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業務合併產生的或然代價資產或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按其公平值呈列。董事確認，除於當期財務報表首次採用的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定期向執行董事報告內部財務資料，以供彼等就本集團業務組成部分的資源分配作決定，以及供彼等檢討該等組成部分的表現，而本集團則根據該等資料劃分營運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於向執行董事匯報的內部財務資料中，業務組成部分乃依照本集團的主要產品及服務類別而釐定。

本集團已識別出以下可報告分部：

- (a) 提供保安護衛服務的「保安護衛」分部；
- (b) 提供手機遊戲的「手機遊戲」分部；及
- (c) 提供電子教育及保安服務的「電子教育」分部。

由於各產品及服務系列需要不同資源及市場推廣，故上述各營運分部乃分開管理。所有分部間的轉讓均按公平原則磋商的價格進行。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就報告分部業績所採用的計量政策，與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惟授予聯營公司的貸款利息收入、財務費用、分佔聯營公司業績、企業收入、企業開支及所得稅開支不列入分部業績。

並無對可報告分部採用非對稱的分配。

按本集團各營運分部呈列的已產生收益、營運溢利／(虧損)、資產及負債總額乃概述如下：

	保安護衛		手機遊戲		電子教育		總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u>61,537</u>	<u>76,921</u>	<u>-</u>	<u>-</u>	<u>-</u>	<u>-</u>	<u>61,537</u>	<u>76,921</u>
營運分部溢利／(虧損)總額	<u>(2,886)</u>	<u>6,857</u>	<u>(1,762)</u>	<u>(1,126)</u>	<u>(2,235)</u>	<u>-</u>	<u>(6,883)</u>	<u>5,731</u>
授予聯營公司的貸款利息收入							150	58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267)	4,656
財務費用							(489)	(395)
未分配企業收入							1	1
未分配企業開支							<u>(7,462)</u>	<u>(3,199)</u>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u>(16,950)</u>	<u>6,852</u>
所得稅開支							<u>-</u>	<u>(1,240)</u>
期內(虧損)／溢利							<u><u>(16,950)</u></u>	<u><u>5,612</u></u>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分部間的轉讓。

未分配企業開支主要包括法律及專業費用、酬金、購股權開支及薪金。

	保安護衛		手機遊戲		電子教育		總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71	979	1	-	53	-	1,425	979
總部及企業資產的未分配折舊							125	41
折舊總額							1,550	1,02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34	666	-	-	1,636	-	2,170	666
所得稅開支	-	1,240	-	-	-	-	-	1,240
資本開支	65	6,380	3,397	24	-	-	3,462	6,404
與總部及企業資產相關的 未分配資本開支							-	497
資本開支總額*							3,462	6,901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除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投資於人壽保險單、授予聯營公司的貸款、應收聯營公司款項、若干其他應收款項及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營運分部。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保安護衛 千港元	手機遊戲 千港元	電子教育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51,804	26,985	58,956	137,74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5,844
投資於人壽保險單				1,158
授予聯營公司的貸款				5,00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358
其他企業資產				883
總資產				160,988

除未分配負債(主要包括應付承兌票據、應付或然代價、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營運分部。

	保安護衛 千港元	手機遊戲 千港元	電子教育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負債	12,384	2,089	2,781	17,254
應付或然代價				106
應付稅項				233
遞延稅項負債				527
應付承兌票據				20,870
其他企業負債				320
總負債				39,310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保安護衛 千港元	手機遊戲 千港元	電子教育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55,517	23,935	59,974	139,42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8,183
投資於人壽保險單				1,148
授予聯營公司的貸款				5,00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08
其他企業資產				9,171
總資產				<u>173,136</u>

除未分配負債(主要包括應付承兌票據、應付或然代價、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營運分部。

	保安護衛 千港元	手機遊戲 千港元	電子教育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負債	13,202	2,074	2,120	17,396
應付或然代價				106
應付稅項				233
遞延稅項負債				527
應付承兌票據				20,382
其他企業負債				1,504
總負債				<u>40,148</u>

地區資料

下表對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財務工具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作出分析。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特定非流動資產	
	截至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註冊地)	61,537	76,921	70,316	68,883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	—	17,752	18,962
	<u>61,537</u>	<u>76,921</u>	<u>88,068</u>	<u>87,845</u>

有關重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單一客戶貢獻收益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

3. 收益

收益指本集團於期內提供保安護衛服務所得的發票淨值。

4.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	-*	1	1
應收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持有人款項的推算利息收入	22	-	43	-
授予聯營公司的貸款利息收入	75	58	150	58
人壽保險單的利息收入	10	10	20	20
雜項收入	517	275	636	515
	<u>624</u>	<u>343</u>	<u>850</u>	<u>594</u>

* 金額少於1,000港元。

5.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指承兌票據利息支出。承兌票據利息支出無抵押，按年利率5%計息，為期兩年。

6.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乃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無形資產之攤銷 ¹	1,062	392	2,170	666
提供服務的成本	25,465	29,321	52,715	60,77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71	432	1,550	1,02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計入下列各項的薪金、
津貼及實物利益

- 提供服務的成本
- 行政開支
- 購股權開支

	19,523	27,834	45,427	56,416
	3,003	2,012	5,545	3,669
	—	—	4,009	—
<hr/>				
計入下列各項的退休福利				
— 定額供款計劃 ² ：				
— 提供服務的成本	970	1,320	2,015	2,665
— 行政開支	102	102	218	125
	<hr/>	<hr/>	<hr/>	<hr/>
	23,598	31,268	57,214	62,875

法律及專業費用

以下各項的營運租賃費用：

- 租賃物業
- 辦公設備

	673	984	1,331	1,640
	744	570	1,346	1,293
	17	330	35	665
	<hr/>	<hr/>	<hr/>	<hr/>
	761	900	1,381	1,958
	<hr/>	<hr/>	<hr/>	<hr/>

¹ 包括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行政開支」

² 於期內並無沒收供款可供抵銷現有供款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期內支出	—	393	—	1,240

期內本集團已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 為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由於並無任何重大暫時差額，故並無於財務報表就遞延稅項進行撥備。

8.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5,782)	(2,049)	(16,055)	5,612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七年 千股	二零一六年 千股	二零一七年 千股	二零一六年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 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681,878	6,400,000	7,680,944	6,400,000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就應付或然代價發行的代價股份	4,419	—	4,419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686,297	6,400,000	7,685,363	6,400,000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假設行使有反攤薄影響，因此已在上述計算中撇除。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除添置成本總額約7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346,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外，並無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11. 無形資產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除添置成本總額約3,39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55,000港元)的無形資產項目外，並無就無形資產作出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1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分估資產淨值	-	33
商譽	<u>15,844</u>	<u>18,150</u>
	<u>15,844</u>	<u>18,183</u>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所持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新動投資有限公司(「新動投資」)	香港	25%	20%	投資控股
新動傳媒(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	—	45%	投資控股
深圳市題名廣告有限公司	中國	—	45%	投資控股
深圳市新動經典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	45%	投資控股
深圳市新動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中國	—	45%	遊戲發行業務
深圳市新動互娛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中國	—	45%	暫無業務
深圳市新動影業有限公司	中國	—	45%	暫無業務
深圳市微遊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	45%	投資控股

13. 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賬款	<u>18,465</u>	<u>18,309</u>

應收賬款的信貸期通常為7至30日(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7至30日)。董事認為,預期於一年內收回之應收賬款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原因為該等結餘自開始起計到期日較短。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按個別及共同基準審閱應收賬款的減值證據。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應收賬款(扣除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不超過30日	13,399	9,406
30日至90日	4,388	8,634
超過90日	<u>678</u>	<u>269</u>
	<u>18,465</u>	<u>18,309</u>

於報告期末按逾期日期的應收賬款(扣除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u>8,750</u>	<u>12,937</u>
逾期不超過30日	8,530	2,280
逾期30日至90日	719	2,935
逾期超過90日	<u>466</u>	<u>157</u>
	<u>9,715</u>	<u>5,372</u>
	<u><u>18,465</u></u>	<u><u>18,309</u></u>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按個別及共同基準審閱應收款項的減值證據。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將應收賬款識別為需要減值。

14. 應付貿易賬款

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不超過30日	-	731
30日至90日	-	-
超過90日	<u>1,385</u>	<u>1,385</u>
	<u><u>1,385</u></u>	<u><u>2,116</u></u>

15. 應付承兌票據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本公司向本公司前董事傅奕龍先生發行承兌票據，以籌集資金用作本集團日常營運的營運資金及發展其現有業務以及任何其他未來發展機遇。

該款項為無抵押及按年利率5%計息。本金額19,500,000港元連同累計利息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起計兩年屆滿之日償還。初步確認之公平值19,500,000港元乃透過按實際年利率5%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而計量。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估算利息開支489,000港元已自損益賬扣除。

16.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01港元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0.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u>20,000,000,000</u>	<u>20,000</u>
已發行：		
每股面值0.001港元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0.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7,680,000,000	7,680
於行使購股權後發行股份	<u>57,600,000</u>	<u>58</u>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u><u>7,737,600,000</u></u>	<u><u>7,738</u></u>

17.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a)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詳述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連人士有如下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借予聯營公司貸款之應收利息	358	58
承兌票據之應付利息開支	1,370	395

(b)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董事薪酬總額如下：		
短期僱員福利	885	1,189
離職後福利	—	24
	<u>885</u>	<u>1,213</u>

(c) 與關聯方的結餘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屬公司董事	(a)	6,553	4,705
	(a)	(725)	(247)
聯營公司新動投資	(b)	5,358	5,208
	(b)	(378)	(363)
本公司董事李明明先生	(c)	(169)	(169)
本公司董事陳運連先生	(d)	119	—
本公司前董事／附屬公司董事傅奕龍先生	(e)	(20,870)	(20,382)
		<u>(20,870)</u>	<u>(20,382)</u>

- (a) 與附屬公司董事的結餘代表應收關連方款項6,55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4,705,000港元)及應付關連方款項72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247,000港元)。
- (b) 與本集團聯營公司新動投資的結餘代表授予聯營公司的貸款及應收／應付聯營公司的款項。
- (c) 與本公司董事李明明先生的結餘代表應付董事款項。
- (d) 與本公司董事陳運連先生的結餘代表應收董事款項。
- (e) 與本公司前董事及附屬公司董事傅奕龍先生的結餘代表應付承兌票據及其累計利息合共20,87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20,382,000港元)的款項。

18.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金額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之呈列。

19. 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King For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Bei Dou Group Holdings Limited」，而本公司之中文名稱將由「冠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北斗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i)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將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ii)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本公司使用建議之新名稱後，方可作實。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的公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概不知悉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後直至本公佈日期曾發生任何重大事項須予以披露。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從事(i)提供專人保安護衛服務(「專人保安護衛服務」)；(ii)透過新動投資有限公司(「新動投資」)(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提供手機遊戲(「聯營公司手遊業務」)；(iii)透過冠輝互娛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冠輝互娛」)(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經營新開展的海外市場手遊業務(「手遊業務」)；及(iv)透過中國北斗通信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北斗通信」)(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經營電子教育及安保服務(「電子教育」)。

專人保安護衛服務

本集團為專人保安護衛服務供應商，根據保安公司牌照制度獲准在香港提供第一類保安工作下的保安護衛服務。本集團以「冠輝」的名義營運，本集團提供的服務旨在保障其客戶、物業及財產的安全及在私人活動中維持秩序。本集團提供的專人保安護衛服務包括巡邏、入口大堂出入控制、進行訪客出入登記及阻止未經許可人士進入、處理及上報投訴。本集團亦於各類項目活動、場所、展覽會、典禮及新聞發佈會提供護衛及私人護送服務以及人群管理服務。憑藉在提供專人保安護衛服務中擁有逾十年的經驗，本集團已在保安護衛服務建立信譽。本集團致力於提供高質素的專人保安護衛服務，並因其設計及提供保安護衛服務獲香港品質保證局頒佈的ISO 9001:2008質量管理體系標準認證。為確保其服務質素，本集團向其保安員提供指導及培訓並監察其保安員。憑藉不斷努力，本集團已建立龐大的客戶基礎。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有352名客戶，包括物業管理公司、學校、倉庫營運商、物業重建商及建築公司。

聯營公司手遊業務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新動投資為新動傳媒(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45%股權)的投資控股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研發電腦及手機軟件，包括保安軟件、廣告銷售管理軟件、遊戲平台運營軟件、支付軟件及辦公軟件；及透過可變利益實體安排在中國經營遊戲產品業務。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完成收購新動投資45%股權，並藉此促成業務多元化發展及擴闊其溢利基礎。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於二零一五年開始經營手遊業務，其第一款手機遊戲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推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佔其聯營公司虧損約2,267,000港元。隨著國內手遊業參與者越來越多，市場競爭日趨激烈，聯營公司的手遊業務表現未如理想。為配合瞬息萬變的市場，本集團將密切注視行業動態，並預期新動傳媒(中國)有限公司將於短期內推出更受歡迎的遊戲。

手遊業務

冠輝互娛從事新開展的海外市場手遊業務，其於香港、上海、北京及深圳擁有營運團隊。冠輝互娛秉持向玩家推出優質遊戲的理念，專注發展手機網絡遊戲業務，並致力發展成為受世界各地玩家歡迎的國際遊戲發行商品牌。冠輝互娛將利用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於遊戲營運平台累積多年的科技與經驗，強調優質手機遊戲的理念，並將致力實現遊戲行業全球化策略，從而建立大文娛產業的國際布局。

電子教育

本集團為擴展安保業務，透過北斗通信，致力於教育安保行業，發展「動態人臉識別系統+北斗定位+互聯網+教育」的創新應用。以動態人臉識別技術+北斗定位來提升校園安全，以互聯網應用工具連通校園和家庭，通過整合教育資源，為學校、老師、學生、家長提供一站式綜合教育服務。有關本集團「電子教育」業務的詳情，請參閱本公佈本節的「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發生的重大事項」一段。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發生的重大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北斗九億信息科技產業(北京)有限公司(「**北斗九億**」，為獨立於本公司的第三方)與中山北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北斗中山**」，為北斗通信間接擁有的附屬公司)訂立商業合作協議(「**第一份合作協議**」)，據此，北斗九億已同意特許授權北斗中山進行其分理級服務試驗資質(「**九億資質**」)下的相關北斗服務，惟須遵守資質的條款及條件。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九日、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九日、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的公佈。

根據第一份合作協議，北斗九億已就九億資質之合法性、真確性及完整性作出陳述，並承諾北斗中山所經營與九億資質相關的業務將運作暢順。然而，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在中國衛星導航定位應用管理中心(「**CNAGA**」)的網站(「**該網站**」)上發現，北斗九億持有的九億資質已遭暫停，且北斗九億需於六個月內進行整改工作。根據該網站所載通知，北斗九億需完成整改工作及成功通過相關年檢，其九億資質續期申請方獲接納。然而，截至提起訴訟(定義見下文)日期，北斗九億仍未能向本公司提交通過相關年檢及申請九億資質續期的所需文件。

因此，北斗中山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於廣東省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對北斗九億提起民事訴訟(「**訴訟**」)，控告北斗九億違反第一份合作協議，並已尋求法院命令北斗九億(其中包括)退還北斗中山根據第一份合作協議所支付的代價人民幣15,000,000元連利息(「**法律程序**」)。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接獲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發出的案件受理通知書。有關第一份合作協議及法律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的公佈。

於本公佈日期，在解除九億資質遭暫停之決定或法律程序方面均無重大進展。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北斗中山與廣東北斗平台科技有限公司（「廣東北斗」，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訂立了一份合作協議（「第二份合作協議」）。根據第二份合作協議，北斗中山將向廣東北斗提供應用於校車安全保障服務平台的動態人臉識別技術及相關終端硬件，而廣東北斗將利用北斗民用分理服務試驗資質（「北斗民用資質」）支持配合北斗中山在教育領域內開展各種合法的商業活動。

據董事於有關時候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廣東北斗已獲得由CNAGA頒發的北斗民用資質。本公司已委托中國法律顧問就北斗民用資質提供法律意見，就此，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廣東北斗持有的北斗民用資質在當時有效。

有關第二份合作協議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的公佈。

前景

本集團擬制定有關策略達成業務擴充，尤其爭取更多固定專人保安合約，因其可提供穩定及固定的收入來源。策略包括確保擁有高質素的保安員可供調配、透過提升本集團的品牌及形象擴大其客戶群，及透過提供更優質的服務以收取更高價格的方式來增加所提供所有服務類別的盈利能力。

本集團亦矢志透過招聘及擴大保安護衛及巡邏隊伍、加強員工招聘及內部培訓、擴大銷售及市場營銷部門及加大市場營銷力度、提高營運效率及提升服務質素等方法，達成業務擴充及維持其在香港保安護衛服務行業的競爭力。

透過收購新動投資及開展海外市場手機遊戲發行業務，本集團可進軍手機網絡遊戲行業，並從手機網絡遊戲與相關解決方案行業中獲得商機。此外，利用本集團於資訊科技範疇的相關經驗，本集團可通過收購新動投資及開展海外手遊業務而與其現有主要業務實現協同效應。未來，集團將主要經營大型多人線上角色扮演遊戲及動作角色扮演遊戲或模擬遊戲等高付費類型的網絡遊戲，重點發行在東南亞地區尤其以泰國為主，次重點發行地為中東地區，包括阿聯酋、卡塔爾等海灣地區國家，下一步將邁向歐美乃至全球市場。

本集團透過收購北斗通信，將不斷把自身的北斗定位技術及動態人臉識別技術進行發展，推向更多的行業領域進行應用，以打造更為廣闊的業務範圍。

我們將繼續發展及提升我們的產品及服務，帶動業務整體增長，以擴大我們的收入來源。本集團可能考慮進行集資，以加強其資本基礎及財務狀況，使本集團能進一步投資其海外手遊業務及其自身的北斗及動態人臉識別技術。本集團將繼續部署適當的營運策略，以迎接市場競爭所帶來的挑戰，並改善業績表現，以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來自於香港提供專人保安護衛服務。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合約類型劃分的收益分類明細：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專人保安護衛服務				
— 固定	52,231	84.9%	61,007	79.3%
— 臨時	1,623	2.6%	2,479	3.2%
— 項目活動	7,683	12.5%	13,435	17.5%
總計	<u>61,537</u>	<u>100%</u>	<u>76,921</u>	<u>100.0%</u>

附註：固定崗位指期限為六個月以上的合約，而臨時崗位指期限少於六個月的合約。

本集團的整體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6,921,000港元減少約15,384,000港元或20.0%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1,537,000港元。收益減少主要源於市場競爭激烈導致(i)專人保安護衛服務合約數減少約8.6%；及(ii)本集團的服務收費普遍下跌。

提供服務的成本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提供服務的成本(主要包括直接保安成本)分別約為60,772,000港元及52,715,000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收益約79%及85.7%。該百分比增加主要歸因於保安員市場整體成本增加。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有1,056名員工，其中983名為全職及兼職保安員，負責提供專人保安護衛及相關服務。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6,149,000港元減少約7,327,000港元或45.4%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822,000港元，而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1.0%跌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3%。毛利率下跌主要由於如上文所述(i)市場競爭激烈導致專人保安護衛服務合約數及服務費普遍下跌；及(ii)保安員市場整體成本增加。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152,000港元增加約9,714,000港元或68.6%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866,000港元。本集團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的無形資產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員工成本(包括購股權開支)增加所致。

財務費用

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95,000港元增加約94,000港元或23.8%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89,000港元。財務費用增加主要源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應計承兌票據利息。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本集團分佔其聯營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約為2,267,000港元，相較去年同期則為分佔溢利4,656,000港元。分佔其聯營公司虧損增加主要由於聯營公司的營業額下跌及營運成本高昂所致。

期內虧損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6,055,000港元，相較去年同期則為溢利約5,612,000港元。本集團錄得期內虧損乃主要由於(i)專人保安護衛服務合約數目減少及保安成本整體上升令到本集團的毛利減少；(ii)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佔其聯營公司虧損，相比去年同期為錄得本集團分佔其聯營公司溢利；及(iii)行政開支增加，包括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之無形資產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員工成本(包括購股權開支)增加。

服務合約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訂立267份新訂或續期合約，其中固定、臨時及項目活動保安護衛服務合約分別有202份、16份及49份。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合共164份未到期保安護衛服務合約。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資本結構

管理層定期審視資本結構。本集團因應經濟狀況的變化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而管理資本結構並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金額、向股東返還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股本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分別約7,738,000港元及121,678,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約7,680,000港元及132,988,000港元)。本集團擁有應付本公司前董事的承兌票據。有關承兌票據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中的附註15。

現金狀況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約15,619,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0,482,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減少約14,863,000港元。現金狀況減少，主要是因為本集團擴張業務令經營成本上升所致。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維持於穩健的17.2%（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5.4%）。資本負債比率乃按有關期末債務總額除以相關報告期末的權益總額計算。債務總額包括承兌票據。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貸、銀行透支及融資租賃承擔。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約7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346,000港元），主要包括傢俬及設備。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營運，本集團的交易、貨幣資產和負債主要以港元列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貨幣間之匯率波動並無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協議及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以對沖外匯風險。

所持重大投資，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且並無作出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本公司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056名僱員（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134名僱員）。本集團根據個人表現及於所任職位的發展潛力招募及晉升僱員。為吸引及挽留優秀員工及確保本集團業務運作暢順，本集團提供具競爭性的薪酬待遇（經參考市況以及個人資歷及經驗）及各項內部培訓課程。本集團之薪酬制度定期修訂及參考市場情況、公司表現及個人資歷及表現釐定，並符合僱員受僱地之各自司法管轄區之法定要求。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向本集團內的合資格僱員及本公司若干董事授出購股權，以獎勵及補償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授出購股權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公佈。根據該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變動載列於本公佈「購股權計劃」一節。

培訓及發展

我們的保安服務主要分為三個部分：護衛保安服務、場地及活動保安服務及要員名人護送服務。我們旗下所有保安人員均持有保安人員許可證，保證具備足夠實力，為我們的客人提供保安服務。我們重視員工的經驗及能力，兩者均有助提升我們的服務質素。我們的保安巡邏監控系統負責引領及協助員工展現優質表現。我們的目標是監督及確保客戶的需要得到滿足。新舊員工均獲提供培訓，以向員工傳達我們的價值，協助員工執行職務。我們的培訓計劃亦為上下員工營造一個安全、免於性騷擾的環境，同時推動員工與內部管理層之間進行有效溝通。我們已就童工及強制勞工遵守適當的本地法律及規例。我們的員工均已接受恰當審查，確保已屆適當工作年齡。

專門訓練

我們透過大規模開放線上課堂（「MOOC」）教授基本的網絡遊戲業務知識。MOOC是一個可帶動學生參與及提升彼等專業水平的線上教學平台。我們的團隊已為員工定製年度培訓計劃，確保員工擁有平等改進及發展機會。培訓計劃涵蓋內部與外部培訓，多重兼備，確保員工收穫最合適的知識。

權益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所述董事進行交易的規定標準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姓名	身份／性質	所持／所擁有 權益的股份及 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陳運連先生	實益擁有人	1,304,000,000	16.85%
李麗萍女士	實益擁有人 (附註1)	64,000,000	0.83%
李明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附註2)	64,000,000	0.83%
何育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附註3)	6,400,000	0.08%
溫達偉先生	實益擁有人 (附註4)	6,400,000	0.08%
熊宏先生	實益擁有人 (附註5)	6,400,000	0.08%

附註：

1. 該等64,000,000股相關股份代表於悉數行使李麗萍女士根據該計劃獲授的購股權時，李麗萍女士可獲配發及發行64,000,000股股份。
2. 該等64,000,000股相關股份代表於悉數行使李明明先生根據該計劃獲授的購股權時，李明明先生可獲配發及發行64,000,000股股份。
3. 該等6,400,000股相關股份代表於悉數行使何育明先生根據該計劃獲授的購股權時，何育明先生可獲配發及發行6,400,000股股份。
4. 該等6,400,000股相關股份代表於悉數行使溫達偉先生根據該計劃獲授的購股權時，溫達偉先生可獲配發及發行6,400,000股股份。
5. 該等6,400,000股相關股份代表於悉數行使熊宏先生根據該計劃獲授的購股權時，熊宏先生可獲配發及發行6,400,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47條所述董事進行交易的規定標準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擁有本公司證券的權益而須予披露的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載記錄，在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的人士（不包括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姓名	身份／性質	所持／ 所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博厚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566,800,000	7.33%
上海則理投資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所控制 法團的權益 (附註1)	566,800,000	7.33%
深圳長城匯理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所控制 法團的權益 (附註1)	566,800,000	7.33%
深圳長城匯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所控制 法團的權益 (附註1)	566,800,000	7.33%
宋曉明先生	主要股東所控制 法團的權益 (附註1)	566,800,000	7.33%

附註：

- 根據本公司所得資料，博厚投資有限公司所持566,800,000股股份乃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博厚投資有限公司由上海則理投資有限公司全資擁有，上海則理投資有限公司由深圳長城匯理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深圳長城匯理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由深圳長城匯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擁有99.95%及宋曉明先生擁有0.05%，而深圳長城匯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則由宋曉明先生擁有95.53%。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宋曉明先生、深圳長城匯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長城匯理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及上海則理投資有限公司均被視作於566,8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採納該計劃，該計劃自生效日期起十年內有效。該計劃旨在讓本公司可向經甄選的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公司作出貢獻的獎勵或回報。董事認為，該計劃及其廣闊的參與基準，將能讓本集團為員工、董事及其他經甄選的參與者對本集團所作出的貢獻給予回報。有關該計劃的主要條款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三日的招股章程附錄五「購股權計劃」一節中概述。有關更新根據該計劃將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數目的10%計劃限額一事，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該計劃授出以認購合共486,40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乃尚未行使。該計劃及該計劃項下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的變動的詳情載列如下：

參與者類別	每股行使價 (港元) (附註1)	授出日期	行使期 (附註2)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期內註銷	
董事									
李麗萍女士	0.02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六月 三十日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二十九日	-	64,000,000	-	-	-	64,000,000
李明明先生	0.02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六月 三十日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二十九日	-	64,000,000	-	-	-	64,000,000
何育明先生	0.02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六月 三十日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二十九日	-	6,400,000	-	-	-	6,400,000
溫達偉先生	0.02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六月 三十日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二十九日	-	6,400,000	-	-	-	6,400,000
熊宏先生	0.02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六月 三十日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二十九日	-	6,400,000	-	-	-	6,400,000
本集團其他僱員									
總計	0.02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六月 三十日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二十九日	-	396,800,000	57,600,000 (附註3)	-	-	339,200,000

附註：

1.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前的收市價為0.018港元。
2. 購股權自授出日期(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起三年內有效。
3.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合共57,600,000份購股權已按行使價每股股份0.02港元予以行使。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按聯交所披露的收市價為每股0.033港元。

購股權公平值及假設

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乃確認為僱員成本，並於相關歸屬期於權益內之購股權儲備相應增加。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確認開支約4,009,000港元。

所授出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為4,009,000港元，乃根據下列數據以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該模式」)計算：

授出日期	：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	0.018港元
行使價	：	0.020港元
預期波幅(附註1)	：	70.79%
預期有效期	：	3年
股息收益率(附註2)	：	0%
無風險利率(附註3)	：	0.943%

該模式是評估購股權的公平值較為普遍使用的一種模式。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時使用之變數及假設乃基管理層最佳之估計作出。購股權的價值會視乎多個主觀假設之變數而計算出不同的估值。任何已採用之變數倘出現變動，可能會對購股權公平值之估計產生重大的影響。

附註：

1. 預期波幅乃根據本公司股價的過往波幅而釐定。

2. 預期股息收益率乃根據本公司以往派息記錄而釐定。
3. 無風險利率乃參考年期與購股權預期壽命相若的香港政府債券孳息率而釐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之證券交易的書面指引，其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定交易標準。經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有遵守規定交易標準及所述有關董事之證券交易的指引。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及第A.5.1條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以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本公司並無委任任何高級人員擔任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一職，而在考慮本集團的業務規模、性質及複雜性後，本公司現階段認為本集團並無迫切需要設置此一職位。然而，就各業務分部而言，本公司已於附屬公司層面上委任多名員工負責監督各業務分部的營運。本公司將定期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架構並考慮是否需要作出任何變動，包括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5.1條，提名委員會應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前，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一職由執行董事李明明先生擔任，而非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李明明先生乃於傅奕龍先生在二零一六年八月八日辭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後獲委任，以確保在過渡期間穩定及順利交接。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起，董事會主席陳運連先生已接任提名委員會主席一職。隨著陳先生的委任，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5.1條。

審核委員會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條文與企業管治守則條文一致。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程序。於本公佈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何育明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溫達偉先生及熊宏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中期報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佈。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優先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下概無載列任何優先權條文，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被視為在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不論直接或間接）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或致使或可能致使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而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04條予以披露。

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King For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Bei Dou Group Holdings Limited」，而本公司之中文名稱將由「冠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北斗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i)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將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ii)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本公司使用建議之新名稱後，方可作實。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的公佈。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董事概不知悉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後直至本公佈日期曾發生任何重大事項須予以披露。

刊發二零一七年中期報告

本公司二零一七年中期報告載有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全部資料，其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kingforce.com.hk>及聯交所「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

承董事會命
冠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運連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陳運連先生、李明明先生、李麗萍女士及成睿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育明先生、溫達偉先生及熊宏先生。